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3-011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控股",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245,485,58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38%)和黄辉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176,806,30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68%)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二者互为一致行动人,拟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24,087,409 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该两位股东互为一致行动人。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湘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245,485,58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0.38%,黄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76,806,30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68%。上述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22,291,88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5.0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减持计划

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

减持数量:本次拟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24,087,409 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三湘控股于 2011 年 12 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通过此前定向发行所获得的股份自恢复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三湘控股于 2015 年 7 月承诺:为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7 月 8 日发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18 号》等文件精神,履行社会责任,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三湘控股从 2015 年 7 月 8 日起六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其所持有的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三湘控股于 2016 年 6 月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持有的三湘股份的全部股份。如该等股份由于三湘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照前述 12 个月的锁定期进行锁定。同时,本公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此前已出具承诺函中有关股份锁定期的规定和承诺。

4、黄辉先生于 2015 年 7 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本人通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获得的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也不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5、黄辉先生于 2019 年 1 月承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19 年 1 月 18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2 日止,拟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 1,205 万元,不高于 7,905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将避免窗口期交易和短线交易,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均已履行完毕。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严格遵守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承诺,本次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

上述减持计划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告知本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3-010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公告

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三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控股")和实际控制人黄辉先生关于减持计划到期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拟在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24,087,409 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到期,三湘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2,043,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00%,黄辉先生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三湘控股	集中竞价交易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	5.04	12,043,700	1.00
黄辉			-	0	0
合计			5.04	12,043,700	1.00

上述按照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减持价格区间:4.84 元/股-5.32 元/股。

在 2015 年公司开展重大资产重组时,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公司完成上述重组,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35.73%股份。此后,因公司股份回购注销,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增持、减持等原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湘控股和黄辉先生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35.06%。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三湘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267,689,084	22.23	245,485,584	20.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7,689,084	22.23	245,485,584	20.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黄辉	合计持有股份	176,806,302	14.68	176,806,302	14.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806,302	14.68	176,806,302	14.6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444,495,386	36.91	422,291,886	35.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4,495,386	36.91	422,291,886	35.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三湘控股减持了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 10,159,800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情况与上述已披露的"公告编号:2022-033"的减持计划一致,目前减持计划已到期。

三、备查文件

1、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3-010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俞建模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5,745,7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1.64%)的股东俞建模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85%)。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俞建模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股份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减持的股东基本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持股数量(股)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俞建模	95,745,796	11.64%	95,745,796	7,000,000	0.85%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含该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俞建模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151,980,363	18.48%	151,980,363	-	-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该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减持股票总数不超过 7,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85%。

若此期间公司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等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拟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拟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三个月内进行,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与一致行动人总计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6、拟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俞建模先生承诺:自大连三垒(证券简称现已经变更为"美吉姆",下同)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五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大连三垒股份,也不由大连三垒收购该部分股份。俞建模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时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大连三垒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大连三垒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大连三垒股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俞建模先生已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离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俞建模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俞建模先生将根据其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俞建模先生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股东俞建模先生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俞建模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建模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美吉姆 公告编号:2023-009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超过 1%的公告

特别提示:

股东刘俊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刘祎先生、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吉姆")于 2023 年 3 月 4 日收到股东刘祎先生发来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超过 1%的告知函》,自 2023 年 1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 日期间,股东刘俊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刘祎先生、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839 万股,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0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俊君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祎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 **********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1-1-1313(天津互贸通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083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				
股票简称	美吉姆	股票代码	002621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姓名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刘祎	A 股	800.000	0.973	
	刘俊君	A 股	0.000	0.000	
	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 股	39.000	0.047	
	合 计		839.000	1.020	
注: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财产分割)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祎	1,406.5534	1.71	606.5534	0.74	
刘俊君	2,075.6547	2.52	2,075.6547	2.52	
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4.7831	2.51	2,025.7831	2.46	
合计	5,546.9912	6.74	4,707.9912	5.7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90.2502	4.85	3,151.2502	3.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6.7410	1.89	1,556.7410	1.89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二、备查文件

刘俊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刘祎先生、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超过 1%的告知函》。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俊君
刘祎
天津迈格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6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肇庆市怀集县横洞工业园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研发大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海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共计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70,557,5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1287%。其中: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4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34,088,43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7.1347%,其中:

1、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38,829,91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9.8298%;

2、网络投票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加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8 人,代表股份 295,258,52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7.3049%;

3、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中小投资者(不包括 5%)出席会议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 3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915,73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84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为 833,957,5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3%;反对为 130,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7%;弃权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84,8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85.7054%;反对 130,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4.294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吕崇华、王淳莹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浙江建投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3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博盛")股东顾军、陈燕、深圳市博睿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博昱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双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熊杰、曾斌、樊华合计持有的深圳博盛 51.0565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261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3 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相关方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和回复。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并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6 号)、《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7 号)以及《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2022 年 12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9 号、临 2022-071 号、临 2023-002 号、临 2023-009 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后续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3-019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6 日 9:15 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文三西路 52 号浙江建投大厦 18 楼会议室。

3、会议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沈德法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4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34,088,43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7.1347%,其中:

1、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38,829,91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9.8298%;

2、网络投票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加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8 人,代表股份 295,258,52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7.3049%;

3、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中小投资者(不包括 5%)出席会议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 3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915,73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84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为 833,957,5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43%;反对为 130,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7%;弃权为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84,8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85.7054%;反对 130,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14.294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吕崇华、王淳莹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浙江建投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499 证券简称:利元亨 公告编号:2023-023
转债代码:118026 转债简称:利元转债

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马安镇新鹏路 4 号利元亨工业园一期 1103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1,461,39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1,461,3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27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27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周俊雄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卢家红女士因工作出差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高雪松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4、议案名称: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6、议案名称: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7、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8、议案名称:股票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48,212	98.4082	120,473	1.591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340,924	99.7658	120,473	0.234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340,924	99.7658	120,473	0.2342	0